



广东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Ethnic and Religious Affairs Commission of Guangdong Province

- 首页
- 动态要闻
- 政务公开
- 政务服务
- 政民互动
- 专题荟萃

首页 > 政民互动 > 问答知识库

大型宗教活动的定义是什么？如何理解超出其容纳规模？

时间：2020-12-10 16:36 资料来源： 本网

打印 【字号：小 中 大】

据《宗教事务条例》第四十二条对举行大型宗教活动作出规定，大型宗教活动，包括跨省举行超过宗教活动场所容纳规模和宗教活动场所外举行这两种情形，而不是只看人数的多少。如果预计参加活动人数达到1000人，应当取得公安机关批准的大型群众性活动许可。

- 国家部委网站
- 省政府及省直单位网站
- 各省民族宗教部门网站
- 各市民族宗教部门网站
- 其他网站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米市路58号

联系我们
邮箱：mzw@gd.gov.cn 邮编：510180 电话：+86 020 83183721 传真：020-83335656